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以一連串交易在市場購入750,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總購買價約為122,67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由於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以一連串交易在市場購入750,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佔香港交易所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約0.062%。收購事項之總購買價約為122,67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已由本公司以內部資源撥付。

由於收購事項於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該等香港交易所股份賣方之身份。因此，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該等香港交易所股份之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分銷RCA品牌之商務電話系統；及(ii)由本集團從事、生產設施位於廣州之電子製造服務業務。電子製造服務業務製造之主要產品為電子消費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家用及商用電話、美容消費產品、家用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

經考慮香港交易所近年表現，本公司認為購入該等香港交易所股份為一項具吸引力之投資，可提升本公司之現金回報。

因收購事項乃按市價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香港交易所資料

香港交易所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8)。根據公開可得資料，香港交易所擁有並經營香港唯一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結算所，於英國營運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

以下乃摘錄自香港交易所公開文件之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入及營業額	9,127	8,131
除稅前溢利	6,038	5,246
除稅後純利	5,138	4,546

一般事項

由於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在市場合共購入750,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總代價約為122,67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電子製造服務」	指	電子製造服務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8)
「香港交易所股份」	指	香港交易所股本中之股份
「港元」	指	香港現時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龚少祥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龚少祥先生(主席)及李智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曹雨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鲍金桥先生、黃鎮雄先生及梁博文先生。